

电子公文打印版	
打印单位	
打印人	
年 月 日	

广西壮族自治区 财政厅文件

桂财办〔2021〕18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做好2021年度 区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信息公开的通知

区直有关部门：

为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桂发〔2018〕26号）精神，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桂财办〔2017〕60号）规定，自治区财政厅决定选择纳入2021年度预算绩效目标集中会审的9个重点支出预算部门，随同部门预算公开同步公开预算绩效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公开名单

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167）、自治区教育厅（201）、自治区自然资源厅（304）、自治区交通运输厅（305）、自治区卫生健康委（404）、自治区生态环境厅（310）、自治区农业农村厅（501）、自治区水利厅（503）、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601）。

二、公开范围

上述部门全部 2021 年度预算绩效项目（200 万元及以上非涉密项目，日常经费如物业水电费、绩效工资等除外）。

三、公开内容

预算绩效项目年度绩效目标申报表（格式详见附件）。

四、公开时间

自治区财政厅批复部门预算后 20 日内。

五、公开方式

预算绩效项目年度绩效目标表作为部门预算公开报表的组成部分，随部门预算信息同步公开。公开渠道与部门预算公开的要求保持一致。

部门统一将预算项目年度绩效目标表作为第 9 张基本公开报表，有多个项目绩效目标表的按“表 9-1、表 9-2、表 9-3……”依次排序。并在部门预算公开文字说明中涉及绩效目标信息的内容里备注“项目年度绩效目标详见表 9-*”字样。

六、其他事项

自治区财政厅将对区直部门预算绩效项目年度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进行抽查，相关抽查结果纳入本年度财政绩效评价考核范围。

附件：2021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内容格式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2021年2月7日

附件

2021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公开内容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码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主管部门		
项目属性				
资金总额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合计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其中：中央		
		自治区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包括项目立项依据、可行性和必要性、支持范围、实施内容等）				
项目起始时间		项目终止时间		
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年度绩效目标				
中期绩效目标（2019-2021 年）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衡量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产出质量	
			产出时效	
			产出成本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财政部广西监管局，自治区人大财经委，本厅预算处、党政群
团处、教科文处、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处、社会保障处、农业处、
工业交通处。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办公室

2021年2月7日印发

